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4 号院 25 号楼 3 层 304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永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6,03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变更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注册地址，新注册办公地址为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东城边街39号恒宇国际2号楼8层03商务办公，最终以工商变更后营业执照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3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免去邓春成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负责人职务，任命徐丽华为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新负责人，负责福州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80,2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邓春成和徐丽华两位股东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